

基隆市政府第 7 屆新住民事務委員會

113 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3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本府 4 樓簡報室

參、會議主席：邱副召集人佩琳

紀錄：葉子妍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及各單位同仁參與本日會議，歡迎兩位新加入的新住民委員—趙玉珍委員及識名信也委員，為新住民事務委員會注入新力量。今天上午收到一則民間宣傳影片，拍攝東南亞移工們來台工作，在陌生環境下遇到飲食文化及語言的隔閡問題。兩個民間團體合力發起「全家一起友善移工」公益計畫，新住民朋友只要前往便利商店，就可以申請到免費的教材學習中文，透過教育幫助移工跨越語言隔閡認識台灣文化，創造與社會更好的溝通。該影片友善有愛讓人感動，分享大家參考。本府長期以來十分關心新住民議題，今日會議將檢視前次會議列管案件執行情形，並針對新住民政策推動進行討論，期待各位委員提供寶貴意見和各單位交流。

陸、前次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本次會議主席指（裁）示事項(下次列管案件計 7 案，詳如附表)：

- 一、編號 1 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編號 7 各單位文宣使用多國語言宣傳，及編號 8 加強新住民二代創業等，以上三案各權責單位請持續推動，同意解除列管。
- 二、編號 2 輔導開設糕餅、美容課程及新住民職訓一案，有關社會處報告職業訓練班學員報名踴躍部分，考量開設 9 班僅 13 名新住民參與，下次報告內容文字請斟酌使用。本案由社會處擔任列管案件主責單

位，移除教育處及產業發展處。請社會處招生時加強新住民社群宣傳，並協請在地新住民代表推廣開班資訊，以提升新住民參與課程比例，本案持續列管。

三、編號 3 培力本市新住民多國語言觀光導覽一案，教育處及文觀局的規劃相當完整，請持續協力合作。後續請規劃短影片宣導方式，幫助更多新住民朋友接收到市府的培力訊息，本案維持列管。

四、編號 4 規劃新住民二代母語認證及規劃公務員取得外語認證部分，希望基隆不只做英語、印尼語、越南語，比如今天與會的識名信也教授是日本籍委員，請擴大培力本市新住民語言範圍，將獎勵範圍擴大到台灣各單位有辦理認證的各國語言，本案繼續列管。

五、編號 5 有關教育審議委員會、新住民代表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納入新住民代表一節，考量子女早療等議題也很重要，不應侷限上列委員會，請民政處行文各單位提報所屬委員會納入新住民代表比例現況，下次會議報告本市各局處委員會之新住民委員比例，本案改列民政處擔任主責單位，並請各局處配合辦理。

六、編號 6 利用公車候車亭宣傳國際家庭服務中心 Qrcode 事宜，請留意市容維持及整體城市美學。本市企業認養公車候車亭現有 8 座，如欲於張貼 Qrcode 宣導，應規劃設計樣張後與企業討論取得共識，放置位置建議擺放公車亭背面為宜；另本市自行設置維護之公車亭，請管理單位提供統一規格及標準化設計樣式，以利各單位張貼市政宣導文宣。本案持續列管。

七、編號 9 研議成立新住民科，考量本府業務調整及組織修編程序，未來客家業務亦將進行調整，請民政處與人事處持續進行研議討論，重點放在如何提供新住民朋友最佳服務，本案持續列管。

柒、各工作小組報告事項主席裁示：

- 一、有關內政部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 113 年度新住民照顧服務績效考核案，本府 113 年 1 月-9 月績效列管表自評結果(以下簡稱列管表)，第伍、三項提供新住民弱勢家庭教育服務一欄配分計 5 分，守護家庭小衛星得 1 分，支持新住民家庭兒少照顧扣 3 分部分，請社會處(社會行政科)會後了解為何弱勢家庭支持服務為 0 件。另方案設計之多元文化創意配分 0.1 至 1 分，請兒少處及社會處集思廣益是否有拿分項目。
- 二、列管表第壹、五項個案轉介服務一欄配分計 4 分，113 年 1 月-9 月國際家庭服務中心轉介案件 0 件扣 2 分不合理，請社會處(社會行政科)會後了解並補充資料。另外針對新住民外籍配偶家庭辦理支持服務案件數據，目前 113 年 1 月-6 月總計連結 9 單位，請持續更新資料。
- 三、列管表第拾項創新作為部分配分計 10 分，目前新住民議題導向創新作為 1 件、其他創新作為 3 件得分 7 分，請將 113 年社區大學新住民導覽訓練、新住民學子進入基隆大專院校入學、跨國銜轉、脆弱家庭教育兒指導等創新作為，補充列入來年中央考評加分項目。
- 四、列管表第捌、一、(四)同一活動聯繫媒體獲報導配分計 1 分，綜發處(新聞科)提報 4 件活動、民政處提報 1 件活動共得 0.9 分，剩下的 0.1 分請民政處(戶政科)網路搜尋本府辦理其他新住民活動新聞報導補充。
- 五、內政部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 112 年度新住民照顧服務績效考核一案，本市分數 86.9 分評列等地為甲等，本次會議檢視 113 年 1-9 月各單位績效列管表自評分數合計 88.7 分，各項考核指標經各單位補充文字說明資料後可望達到 90 分以上優等，請大家協力圓滿完成各項新住民服務工作，並確實留存執行成果佐證資料，以利明年中央

考核評核委員進行審查時同意給分，爭取本市佳績。

六、關於內政部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 113 年度新住民照顧服務績效考核一案，下次會議資料請列入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之列管案件第一案進行討論。

七、市長上任以來相當重視新住民朋友權益，感謝市府團隊同仁們辛苦配合，在此特別嘉勉本市消防局，率先全國將地震外語宣導影片以「防災避難包」及「地震緊急避難」為主題，以「英語、印尼、越南」等三種語言做為示範版本，以提升外籍人士的防災能力，並獲內政部「112 年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評等特優殊榮。本案建議也可列入「內政部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 113 年度新住民照顧服務績效考核」一案之創新作為項目。

捌、提案討論：

案由：建立新住民文化館（提案人：趙委員玉珍）

說明：基隆的新住民人數正逐年上升中，根據內政部移民署之資料，居住在基隆的新住民朋友從 1 萬 800 人增加至 1 萬 1 千人，可見基隆的人口組成正在逐年改變中。且基於多元文化的發展與平衡，目前基隆市已設立「原住民文化會館」與「客家文化會館」等，卻沒有新住民館，因此更希望能夠擁有一座新住民館，將文化發揚、分享，促成族群的共融與相互理解。

辦法：建議市府研擬於 114 年進行選址、規劃，並成立基隆的新住民館。

決議：

一、由暖暖新住民協會設立之暖心會所場地具備教室、廚房等活動空間，惟其地址位於暖暖區過港路，考量新住民委員期望交通更便利的處所以利活動集結，爰暫列入備案。

二、目前列入可行性方案有：

(一) 本市婦幼館現有親子遊戲室、電腦教室、婦女健身室、托嬰中心、會議室等，可研議結合 2 層樓之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空間及資源，合併新住民館委外經營管理。

(二) 盤點本市舊有建築物或公有閒置地進行改建工程。

(三) 租用市區交通便利場所廳舍，提供新住民朋友使用。

三、 本案請民政處偕同本府各機關橫向研討新住民館選址工作，未來預估採專案辦公室模式提供新住民多元文化服務，本案進度預訂於 114 年第一季提出建議設立地點。

玖、臨時動議：

案由：提請討論社會處得參考其他縣市做法，研議國際家庭服務中心委外經營方式(提案人：張委員淵翔)

說明：本市國際家庭服務中心即其他縣市之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現行組織隸屬社會處由府內同仁負責新住民家庭服務業務，考量市府各單位業務增加人力不足問題，許多縣市已將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委託民營單位辦理，建議社會處得參考其他縣市做法，研議委外營運方式，由民間法人團體、人民團體經營服務。

決議：照案通過。

拾、散會：下午 4 時 15 分